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七星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七星小学	1,382.02	1,382.02	0.00	0.00		
农村困难家庭在校（园）学生（幼儿）生活补助	0.10	0.10	0.00	0.00	通过农村困难家庭在校（园）学生（幼儿）生活补助这一项目，使农村困难家庭在校学生得到帮助，改善困难的生活现状，促进其生活水平的提升和学习方面的发展。	1、效益指标：困难家庭覆盖率，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每年生均资助金额，年度指标值：≥1000元/人/年。3、产出指标：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年度指标值：符合补助条件。4、效益指标：减轻特殊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持证学生资助率，年度指标值：≥95%。
社会保险费	2.10	2.10	0.00	0.00	使我校教职工全员参保，及时为教职工办理社保参保手续。按要求做好宣传政策，教职工发生意外伤害时及时告知工伤理赔程序，保障教师利益。	1、效益指标：员工知晓社会保险率，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社会保险购买及时性，年度指标值：及时。3、产出指标：工伤保险赔付次数，年度指标值：≤3次。4、产出指标：参加社会保险率=（实际参保人数/应该参保人数）*100%，年度指标值：≥95%。
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	40.00	4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使全校师生对个人卫生和传染病知识得到深刻了解，并在受到普通伤害时能得到及时治疗处理。	1、产出指标：校医每年参加培训次数，年度指标值：≥1次。2、效益指标：开展卫生讲座次数，年度指标值：≥1次/学期。3、效益指标：师生受伤时处理是否及时，年度指标值：及时。4、产出指标：每周消毒班级次数，年度指标值：≥1次。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067.10	1,067.1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主要用于支付新机制教师、8%的临聘人员、合同制员工等人员经费，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作，利于教职员安心教学工作。	1、效益指标：编外教师每年培训学时，年度指标值：≥90学时。2、产出指标：新机制教师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初级15.66万元/人，中级19.28万元/人，高级24.19万元/人。3、产出指标：聘请编外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11人。4、：临聘人员工资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及时。
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	0.71	0.71	0.00	0.00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关于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标准为：每年9个月、每月22天，每天12元/人。给予残疾学生特别扶助和优先保障，改善特殊学生的伙食，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提升生活质量。	1、效益指标：有效减轻特殊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是。2、产出指标：每年生均资助金额，年度指标值：每年9个月、每月22天，每天12元/人。3、产出指标：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年度指标值：严格按照《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关于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的实施方案》，对领取补贴的学生进行审核。4、产出指标：残疾学生在校人数，年度指标值：≥3人。
校园安保经费	64.80	64.80	0.00	0.00	通过“开展校园安保经费项目”，做好校园内的人员保卫工作，切实保障校园内教职工和学生的人身安全；另外还需要加强校园巡逻，保障校园内的公共财产和师生的财产安全，维护好良好的校园秩序。	1、效益指标：进一步保障校园安全发展，年度指标值：保障校园内的公共财产和师生的财产安全，维护好良好的校园秩序。2、效益指标：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年度指标值：维护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安全。3、产出指标：保安持证上岗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保安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12人。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124.16	124.16	0.00	0.00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加强经费保障，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有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多地分享到教育公平。	1、产出指标：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小学525元/年.生。2、产出指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惠及小学学生人数，年度指标值：≥2100人。3、效益指标：完善资金使用申请、审核和验收等相关制度，年度指标值：完善。4、效益指标：购置器材利用率，年度指标值：≥95%。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区级-小学	81.25	81.25	0.00	0.00	通过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区级-小学项目的实施，确保2023年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不低于小学每生每学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学年1950元，课本费补助标准不低于小学每生每学年200元、初中每生每学年450元，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有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多地分享到教育公平。	1、效益指标：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教育教学，年度指标值：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2、产出指标：小学课本费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200元/学年/生。3、产出指标：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小学学生数，年度指标值：≥2000人。4、产出指标：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1150元/年/生。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经费-区级	1.80	1.80	0.00	0.00	通过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经费（市级）项目的实施，补助资源教室、特教班建设费用等，维护特殊教育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普及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在96%以上）。	1、效益指标：特殊学生家长政策知晓率，年度指标值：≥95%。2、效益指标：学生接受补助比例，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源教室使用率，年度指标值：≥95%。4、产出指标：小学特殊学生人数，年度指标值：≥2人。